

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公司在任期内的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薪酬标准

-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（税前）7.7万元/年。
-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（含职工代表董事，下同）的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确定；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确定。

（二）薪酬结构

- 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计划。

2、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，其薪酬由年薪及可能的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年薪=基本薪酬+月度绩效+年终奖励+长期服务奖，其中月度绩效、年终奖励和长期服务奖为绩效薪酬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董事长薪酬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，主要由基本薪酬、月度绩效、年终奖励、长期服务奖及可能的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。

3、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公司长期价值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挂钩的收入，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限制性股票、股票期权、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专项激励。具体实施需另行制定激励计划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1、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；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考核周期按照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评发放，其个人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目标挂钩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2、上述薪酬（津贴）金额均为税前收入，涉及的税费由公司按照国家 and 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公司股东会、董事会差旅费、培训等按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4、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

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委员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8 日